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调整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鉴于公司实施回购注销 39,000 股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0.0900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芳家化”或“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26,72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595,840 股。经测算，在不考虑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及之后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的股本变动情况下，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0,351,174.40 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7.40%。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此外本年度不实施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4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因此上述情况致使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公司实际参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由 226,124,160 股减少至 226,085,160 股。

根据上述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变动情况以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

案，按照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人民币 0.09 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0.0900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四位）。计算公式如下：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实际 2020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参与分配的股本数=20,351,174.40÷226,085,160≈0.0900 元。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